

## 企业报价折扣证明

### 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(联合体)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〔2020〕46号)的规定，本公司(联合体)参加(单位名称)镇江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的(项目名称)镇江市区城中村更新研究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(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)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(标的名称)镇江市区城中村更新研究，属于(磋商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其他未列明行业；制造商为(企业名称)镇江市规划勘测设计集团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176人，营业收入为9891万元，资产总额为51419万元，属于(中型企业)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(盖章)：镇江市规划勘测设计集团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年8月29日



注：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